证券代码：600115　　证券简称：中国东航　　公告编号：临 2026-071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职工董事离任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12 日召开了七届十三次职代会，审议通过了揭小清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职工董事的议案。揭小清先生已届法定退休年龄，不再担任职工董事职务。

一、董事离任情况

（一） 董事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揭小清	职工董事	2026 年 11 月 12 日	2027 年 4 月 28 日	退休	否	不适用	否，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含增持承诺）

（二） 董事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揭小清先生的离任未导致公司董事会低于法定最低人数要求，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揭小清先生的离任自 2026 年 11 月 12 日生效。

揭小清先生确认，其与公司董事会并无意见分歧，亦无有关离任的其他事宜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和董事会。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揭小清先生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并已按照公司相关管理制度做好离任交接工作。

公司董事会对揭小清先生在任职期间对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11 月 12 日